

◇丁大见专栏·花草记

## 槐花

车行江淮平原，云空之下，忽见凌霄花盛开，满心欢喜。

四月的蔷薇花、紫藤花、泡桐花、槐花已纷落，五月的石榴花、栀子花、凌霄花正开。四月的春雨，五月的夏风，春夏之交，清风吹、细雨落，天气渐热，有了这一派花花世界。花花世界，鸳鸯蝴蝶，像人，若红楼一梦，你方唱罢我登场，且做赏花人。

想起在歙县，夜间，独行江畔，那是新安江的支流对徽州古城的环绕，千里江山，风云变幻，这江水日夜守护着，只此一片寂静之地、山居之地。悠然间，一阵清香扑鼻，沁人心脾。微光中四寻，回首仰望，见一树花开，满枝满树地盛开，那是江畔挺拔着几株高大的槐树，开满白色的小花，花裙微卷，倒悬，夜色难掩其白、难掩其香。游人本无心，闲步，树下走过，因槐花之香，平静的心田有了波澜，有了欣喜，寂静的古城，有了人气，有了烟火气。黑瓦白墙间，花香、墨香、茶香、油香、米香，各种香气萦绕，勾起了过往岁月，那是江水的奔流不息，岁月无情，流过时光，明代的古桥人来人往，走着走着便老了，过往人，现代人，未来人，皆在时空里擦肩而过，似乎并肩而行，似乎陌不相识，各有各的路途，各有各的匆忙，各有各的心情，各有各的故事。

半月后，行至长江，夜宿马鞍山，与友相聚，友请客，上了盘槐花炒鸡蛋。铁锅干烧，入油，起烟，淋上拌有槐花的蛋液，蛋液遇高温，炸开，翻炒，一道金灿灿，香气弥漫，微甜微脆，口齿留香的佳肴便有了。在新安江畔赏槐花，在长江边上吃槐花，真是花香无处不在，游子身在天涯。游子独行天涯路，寻山访水，不问前路，不问前程，不问功名，寻草木，逐星辰，迎浪漫之风，仰望星际时代的智者，好不惬意。

见草木，见山水，见地域，以小见大，各不相同，有大气象。槐树生于江淮地区，也长于黄河流域。遇偶外乡人，来自中原之地，河南安阳，三省交界，殷商故地。诗曰：“天命玄鸟，降而生商，宅殷土芒芒。”那是数千年前的传说，王朝的兴起，王朝的衰落，而今甲骨文深埋土地，岁月终是无情，凶吉自有天命，文字的痕迹清晰可寻，一窥历史的真相，关于祭祀，关于狩猎，关于王的故事。

萍水相逢，他乡之客，话家常，看山水，说风物，说风俗，谈及安徽的由来。我说，安徽是由安庆府与徽州府两地首字简称而来，故称安徽，安庆临长江，是长江文化，徽州在新安江畔，是新安江文化，过往首府在南方，现迁至中部，临巢湖而居，北望淮河，南看长江、新安江。便有了这一湖一河两江的山水之地，孕育出的文化生态。

《玄中记》云：“天下之多者，水也，浮天载地，高下无所不至，万物无所不润。”不做天边的浮云，只做人间的雨水，一声惊雷起，千珠万珠，奔向大地，汇成河流，浩浩荡荡。所以，每行至一地，必看水，看水之流向，途径之地，风物遗址。

郦道元著《水经注》，因水以证地，即地以存古。郦道元是北魏官员，汉人，其性格刚毅，有北魏遗风，那是一个开拓进取的时代，拓跋先祖的雄心壮志，从蒙古高原，兴安之巅，浩浩荡荡南下，逐鹿中原，饮马黄河岸，南北文化的大融合，激发的精神品质，深深地影响了郦道元。郦道元不仅官做得好，文章写得也好，政治上有铁腕，不惧强权，文笔下有豪情，著书立说，有入世之情出世之心，顺则为政，闲则著书，古往今来，无出其右，唯郦道元也。

新安江的水、长江的水、淮河的水依旧在奔腾，历史已远去，岁岁年年，天若有情天亦老，人间正道是沧桑。岸边槐树依旧花开，依旧花落，这古皖大地，山水人间，更加郁郁葱葱。



丁大见，1990年生于怀宁，现居合肥，毕业于安徽大学，艺术学硕士，装帧设计师，剪纸艺人，画家，多次荣获省级工艺美术大奖，作品先后受到中央电视台、新华社、央视新闻等数十家媒体专访报道。

◇人间小景

## “五一”买财神

唐筱毅

乡间老话常说，一头小猪，就是一户人家的小财神。那点活蹦乱跳的念想，能把清苦日子撑得有滋有味。

1980年代的“五一”大集，小镇桥边的猪集市就闹了起来。废弃大烟筒旁的泥地里，人喊、猪叫、吆喝声搅成一团，烧饼油条的香混着猪栏的腥味，是独属于乡村集市的烟火气。逢十开集，四邻八乡的人踩着泥泞赶来，挑篓的、卖杂货的、讨价还价的，挤挤攘攘，把大清早的冷清挤得烟消云散。

我不懂挑猪，只听人说“猪好不好养，关键看苗脚”，便拉上懂行的大堂哥一同去寻这小财神。有经验的挑巴克夏，腰杆长，腿长嘴秀，不挑食，肯吃，长得快。黄牛鞋很快沾满泥水，我们在一个个猪篓前打转，看毛光、瞧尾巴，听叫声，挑得眼花缭乱。转角处，一男一女正为猪价

争得面红耳赤，那窝小猪着实喜人，短尾亮毛，活泼得很，只是价钱咬得死。

转至正午，好猪苗所剩无几，我们又绕回原处。那女子仍在一旁帮腔还价，男子终是松了口，把最后一头猪苗卖给了我们。女子热心地帮我们拎猪入篓，笑着说这是集上最好的一头。我心里窃喜，省下几角钱，买了烧饼油条，和堂哥边吃边往家赶，只觉得一整年的盼头都驮在了车上。

乡邻们养猪，也多是暖融融的欢喜。春夏之交的大集最是热闹，猪市挤得水泄不通，庄户人家攥着几块钱，细细挑着腰长嘴秀的杜洛克和长白猪，盼着它不挑食、快长膘。轮到大伯带着伯母去买猪苗，麻袋绑在自行车后座，小猪在里面哼哼唧唧，我们姊妹早早守在村口，一路小跑迎回家。黑溜溜的小猪惊慌地四下乱



云岫翠色

周文静 摄

◇信笔扬尘

## 母亲的送春饭

沈洪亮

谷雨之后，天气一天比一天热。早上起床后，院子里落了一层槐花。母亲站在门口看着天自言自语：“过几天就到立夏了。”

这是春天最后几天了。

母亲说要吃一顿送春饭。我愣了下，只听过吃春饼、咬春，没听过送春饭。她说这是老辈子的讲究，春天要走，得好好送一送。说完就系上蓝布围裙，到灶间忙去了。

母亲到井台边采椿芽，新发的芽子紫红油亮。墙角又剪了一把春韭，叶子尖上还挂着露水。

灶间热气蒸腾。母亲把去年腊月存的蕪菜用温水泡开，又从坛子里取出几根清明前挖的春笋——清明前采的春笋，用水洗后可以吃到立夏。腊肉切薄片下锅炒香，我帮着剥蚕豆，豆荚是绿色的，剥开后里面的豆子碧玉一样。蚕豆过几天就老了，不能再吃了。

菜一道道地上来：香椿炒鸡蛋，黄绿分明；蕪菜炒腊肉，滑嫩飘香；油焖春笋，浓油赤酱，脆

生生的；清炒蚕豆，加少许盐，甜丝丝的；还有凉拌马兰头，滴上几滴麻油。母亲还蒸了一碗荠菜馄饨——三月三采摘的荠菜焯水后冷冻在冰箱里。

我们围着小方桌坐在一起。母亲一边吃着，一边回忆起以前的事。小时候，每年立夏前外婆都会做春饭送给她。那时很穷，春天里能吃的东西很多，野菜、榆钱、槐花交替食用。外婆总是说：“春天是老天爷给饭吃的季节，再苦的日子，只要有春天，就不是最苦的。”

看着桌上的一道道菜，都是春天的颜色，嫩绿、浅黄、粉白，摆放在青花碗中，仿佛把整个春天都端上了桌。

母亲突然停了下来，看着我：“吃完了，春天也就过去了。”

声音很轻，像是在说一件平常的事。我听到的时候心里一紧。想起春天刚来的时候，母亲站在椿树下对我说：“椿芽冒头，春天来了。”

◇灯月闲话

## 夜行

丁杰成

满天星斗垂落，暗白色的乡间小道蜿蜒如蛇，隐没在夜色里。松林老汉用竹竿挑着装猪饲料的布袋，赶着一头老母猪，急急往家赶。

过小吏港，翻五猖岭，涉潜水河，便到了余家畈。算算离家不过十来里路，赶紧几步，天亮前还能回家吃早饭，老汉脚步便轻快了许多，连呵斥老母猪的声音，也软了几分。

余家畈坐落在潜水河东岸，西起野人寨，东至柳林街，南北横亘二十五里，自古便是舒州地界有名的鱼米之乡。松林老汉的家，就在柳林街隔壁的刘家老屋。

老去年刚满花甲，头发依旧乌黑茂密，身子骨硬朗得很。三伏头一天，他揣着老伴从米罐底扫出来的三十三块零钱，向生产队长请了六天假，步行一百多里，赶到华阳河农场，买下一头淘汰的老母猪。

华阳河农场地处望江县武昌湖边，水草丰茂，盛产小麦、高粱、玉米，当地人家多养猪卖仔猪，猪仔销往太湖、潜山、怀宁，远至江南的东至、彭泽、鄱阳。那些生殖率低的老母猪，一到六七月，便被潜山、怀宁的农户低价买回，剿了之后喂精料，半年催肥，留着过年宰杀。这种猪骨架大、上膘快、成本低，最受孩子多、手头紧的人家欢迎。

跑，喂上几口剩饭，便耷拉着耳朵乖乖吃食，模样憨态可掬。

祖母裹着小腿，常年守着猪圈，把两头黑猪养得壮实。平日里它们亲密依偎，一到喂食便争得头破血流，小黑尤其霸道，独占食槽还往里面撒尿。我便拿着搅食棍监食，哼着流行小曲，恩威并施，倒也让两头猪相安无事，年底双双出栏，换回来的钱，能补上家用，能凑齐学费。

也有人家遇上调皮猪，拱翻猪圈砖的“挖掘猪”，跃栏出逃的“飞行猪”，闹得鸡飞狗跳，却也给平淡日子添了不少笑料。喂猪是粗重活，粗糠野菜搅成稠食，沉甸甸拎到圈前，清扫猪粪、挑猪菜，日复一日的辛苦，都系在猪一天天长大的盼头上。

那些年，一头小猪拴着一家人的希望。它吃的是粗食，载的却是庄户人最实在的念想：口粮、学费、新衣、修屋，全都藏在肥猪出栏的那一刻。

后来搬去小镇，不再养猪，可每当想起集市上的喧闹、猪圈里的哼哼、一家人围着小猪的欢喜，便知那所谓的小财神，从不是一头猪，而是藏在粗茶淡饭里，不肯服输的烟火心气。

日子再难，有这点盼头，就永远有奔头。



云岫翠色

周文静 摄

一眨眼看椿从紫红色变成深绿色，蚕豆也由嫩变老，春天真的要过去了。

孩子坐在旁边，突然开口说：“奶奶，明年春天会再来。”

母亲笑得很开心，眼角有些湿润。她夹了一筷子蚕豆给孩子说：“好，明年再来。”

我吃着蚕豆，嫩的、甜的，满嘴都是春天的味道。想到范成大有诗云：“年年送春客，处处看花人。”我们每年都要送春，春天走后又回来。每一个春天都不一样，每一口春天的味道也不同——三月三挑的是荠菜，去年存下的蕪菜，今天早上摘下来的椿芽。

窗外刮起了风，把槐花吹得到处都是。白花瓣落到了青石板上，落在母亲刚浇过水的花盆旁边。送春饭吃得比较慢，谁也不愿意太快结束。

母亲最后站起来的时候没有把碗倒扣着，只是把空碗一个接一个地叠在一起端到灶台边。她一边洗碗，泡沫就从指缝里溢出又聚起。孩子去追一只白蝴蝶到院子里，白蝴蝶在芍药花上飞了一圈之后就高高飞过墙头消失了。立夏一到，芍药应该也要开了。

有的东西走后还会回来，有的味道走后就不再有。好在有送春饭这样的讲究，使每次离别都有了仪式感，每一口春天的味道都记得住。

对着埂边，松林几步蹿过去，抓起裤衩慌忙套上，赶着老母猪，头也不回朝余家畈急走。

曙色初明，车水的汉子歇手，才发现塘埂上的裤衩不翼而飞，又气又急，一拍大腿便猜出是赶猪的夜行人顺手拿走了，因为一晚上只有他一个人经过塘口。他顾不上水车，光着身子追出半里多地，终于在刘家老屋路口堵住了松林老汉。汉字看着他的裤衩，红着脸问：“可是你穿了我的裤衩？”

老汉脸上臊得通红，却梗着脖子不肯承认，结结巴巴辩解：“我有裤衩，穿你的做什么事？你要说我穿的是你的，那我的裤衩呢？我总不能赤条条赶路吧？”

那年月物资匮乏，裤衩款式、面料都差不多，车水汉子摸着脑袋百思不得其解。望着来往渐多的乡邻，他又羞又恼，却半点办法没有——总不能逼着人当街脱裤吧，何况又在松林家门口。无奈之下，只得踩着脚走回水塘，一头扎进齐腰深的水里，只露出上半身，一面守着水车，一面眼巴巴等家里人送裤衩来。

东方泛起一层淡淡的朝霞，远处野人寨山影模糊，潜水河的水声在晨雾里格外清晰。老汉抹了把额上的汗，望着脚下渐渐亮堂的乡间小道，心头那点疲惫、尴尬，被即将到家的暖意一点点冲淡。老母猪似也懂了要归巢，脚步自觉快了些。老汉不再呵斥，只轻轻唤着。一人一猪，一担饲料，在破晓晨光里，慢慢走向柳林街旁的刘家老屋。

炊烟袅袅。家里的老伴，想必早已烧好热水、温好早饭，在门口等着他的归来。

◇小说世情

## 堂姐

朱幸福

周末回乡下老家，妻子下厨做了好几个菜，让我陪母亲喝点酒、说说话。

自父亲去世后，我就劝母亲随我一道进城生活，她说不想像鸟儿一样被关在笼子里，在农村住着更舒坦。好在她虽然年近八旬，但身体很硬朗，独自住在老家，还种着几分地的蔬菜，养了几十只家禽，嫁在邻村的大妹也经常回去帮忙，我休息日也常抽空回家看看。

平时母亲一个人在家，吃喝都在厨房里解决，只有我们兄妹年节回家时，才启用堂屋大餐桌。妻子饭菜做好了，母亲让我将大餐桌挪到堂屋中央，合上大门以挡住门外滚滚而入的热浪。我开了堂屋的灯和空调，与母亲一道边吃边喝边聊着家常。

大门忽然被推开了，一个女性的身影站在门口刺眼的日光里，热浪也随之涌进堂屋。我仔细一看是堂姐来了，她戴着顶崭新的太阳帽，脖子上围着条擦汗的毛巾，一副焦急的神情，问：“汪坚有没有来？”

汪坚是堂姐的大儿子，小时候患脑膜炎留下后遗症，成年后虽然人长得魁梧结实，但智力水平明显低于同龄人。

“我没看到。”母亲说着，起身去屋后看了看，转回来继续说：“他今天应该没有来，我给他留的废品还堆在屋后没动。”

“你先进屋，坐下慢慢说。”我一把她拉进屋，按坐在餐桌旁，递给她一瓶矿泉水，问，“汪坚怎么啦？”

“他早晨骑着三轮车出门捡废品，到中午12点还没有回来，外面天太热，我担心他万一中暑了倒在哪儿起不来。”堂姐喝了几口水，担忧地说。

母亲安慰道：“汪坚40多岁的人了，经常在外面捡废品，附近村子的人都认识他，应该不会有事的。”

“前几天，他到桥对面的小区去捡废品，到下午两点钟也没有回家，我不放心就骑着电动车边走边问，到下午四点找到他时，他正坐在大树荫下，守着满三轮车废品在哭。他说找不到回家的路了，肚子饿就用矿泉水灌自来水喝。”堂姐说着，心疼得几乎要流出泪来。

堂姐没有上过几天学，在娘家是叔叔种田的好帮手，到了婆家也能勤劳持家。发现大儿子智力有了问题，堂姐又生了个小儿子。小儿子健康成年后建立了自己的小家庭，在城里居住生活，无需她继续操心，但汪坚还离不开她的照顾与呵护。堂姐夫又常年在外做工，家务和农活都留给了堂姐。好在汪坚能吃苦，有一把力气，也能帮堂姐做些简单粗重的活，农闲时还骑着捡来的那辆破三轮车捡废品，以减轻家里的负担。亲朋好友们都很同情汪坚，家里有了废品都积攒着免费送给他，他也因此每隔10天半月来捡一次。

得知汪坚没有来我家，堂姐急着要走，母亲强拉她坐下，劝她先吃了饭再走。妻子赶紧给她添了副碗筷，我则给她倒了一杯酒，劝道：“姐，先喝一杯酒，吃饱饭，休息一下再去找。别孩子没啥事，把你自己弄中暑了。”

堂姐大概也是累了，松了口：“那我就吃口饭吧！”

妻子赶紧给她装满一碗米饭，劝她多吃点菜。

母亲安慰她说：“汪坚是个老实人，就是智力弱些，从不招人厌，每次来捡废品，我见了都要留他吃饭。你们家现在的日子也能过，汪坚又享受了低保，劝他以后不要那么辛苦。”

堂姐嗯嗯着：“劝过多次，但过几天他就忘了。”

“他有没有电话？”我忽然想起来问。“他不会用。”堂姐摇摇头，继续说，“他不好吃不懒做，也不偷不抢，就是捡点废品，卖了钱给他侄子、侄女买零食和玩具，还经常买水果、蛋糕等食品送给村里的五保老人。”

“真是有爱心的孩子。”我感叹着宽慰道，“说不定他已经回家了，天太热，你也要注意身体。”

堂姐还是有点放心不下，说要去别的几个地方找找。

堂姐三两下就扒光了一碗饭，摞下碗又要走。我起身送她到了门外，望着她骑着电动车渐渐融入道路绿荫的背影，我心里很有些酸楚。半个小时后，我就接到堂姐打来的电话，说汪坚已经回家了，今天是三轮车链条断了，满满一大车废品他一个人推回来的。

“平安就好。”我嘴里念叨着，心也踏实下来。

妻子收拾餐桌时提醒我道：“你给堂姐倒的一杯酒还没动呢！”

我有点纳闷，因为我们家族的人平时都喜欢喝一杯酒的，堂姐也有三四两的酒量。

母亲舒了口气说：“汪坚那时还没找到，她能喝得下吗？”

